

一周政策集锦

2019 年 7 月

(第 2 周)

目 录

国 内

国家级.....	1
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成立.....	1
今年7月起我国将降低部分商标注册收费.....	1
国知局：进一步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证保险等险种.....	2
国知局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认定及续延审查工作的通知.....	2
《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3
社会办医可按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4
国知局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3629号建议答复的函.....	5
湖北省.....	5
武汉发布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新政策.....	5
山东省.....	6
省财政优化整合资金 助力培育自主知识产权企业.....	6
青岛西海岸新区每年2700万元奖励知识产权.....	6
上海市.....	7
2019年上海专利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	7
湖南省.....	8
《湖南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8
四川省.....	8
首次出台专项政策支持知识产权成果进入技术交易市场交易.....	8
重庆市.....	9
重庆市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联盟成立，开启知识产权大数据时代.....	9
江西省.....	10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地方标准正式发布.....	10
广东省.....	11
《中山市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	11

国 外

美国.....	12
USPTO宣布境外商标申请人使用美国授权律师的规定.....	12
克罗地亚.....	12
7月8日公布全新《专利法》草案.....	12

马来西亚.....	12
允许将气味、声音、颜色和形状等非传统标志注册为商标.....	12
阿联酋.....	13
商标局下调商标注册和续展费用.....	13
伊朗.....	13
对本国商标注册流程作出调整.....	13

国内

国家级

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成立

时间：7月10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甘绍宁、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副会长卢鹏起共同为指导中心揭牌。

目的：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司指导下设立，旨在聚焦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存在的难点和痛点，构建国家层面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收集和发布渠道，建立中国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与协助机制，提高企业“走出去”过程中的知识产权纠纷防控意识和纠纷应对能力。

（来源：国家知产局网站）

今年7月起我国将降低部分商标注册收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此前印发的《关于降低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19年7月1日起，商标局将对商标注册收费标准进行调整，降低部分商标业务收费标准。

商标局将受理商标续展注册费由此前的1000元降为500元，受理商标变更费收费标准由250元降为150元。

与此同时，为了进一步推进商标注册网上申请工作，商标局对提交网上申请并接受电子发文的收费标准也进行了调整。其中，提交网上申请并接受电子发文的商标变更业务将免收变更费，对受理商标注册费、补发商标注册证费、受理转让注册商标费、受理商标续展注册费、受理续展注册迟延费、受理商标评审费、出具商标证明费、受理集体商标注册费、受理证明商标注册费、商标异议费、撤销商标费、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费，按现行标准的90%收费。

国家知识产权局：进一步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证保险等险种

时间：国家知识产权局9日召开第三季度例行新闻发布会。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副司长赵梅生在会上表示，将进一步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证保险等险种，持续完善风险分担机制。

内容：赵梅生称，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是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年度重点工作之一，为了推动落实这项重要的工作部署，今年年初以来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银保监会等部门抓紧研究分析当前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工作情况、问题和下一步的措施。深入研究推进下一步推动质押融资工作的政策，指导各地方开展政银合作、需求调查、银企对接等一系列服务政策，并持续推进质押登记便利化工作。目前知识产权局按照国务院常务会会议精神，正在抓紧推进质押融资政策文件，重点从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体系，加强服务的创新，健全风险管理和完善工作保障，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文件将于近期印发。

接下来，知识产权局将进一步加强与银保监会等部门的协作，有效推进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工作机制，引导银行业建立符合知识产权特点的信贷审批制度和利率定价机制；进一步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证保险等险种，持续完善风险分担机制；进一步推动做好银企对接服务、加强质押登记服务等多项举措，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覆盖范围。

（来源：中国经济网）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认定及续延审查工作的通知

按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认定管理办法》（国知办发协字〔2016〕250号，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国家知识产权局将启动第四批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认定（系统开放时间：7月10日-8月15日）及首批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续延审查工作（系统开放时间：9月1日-10月31日）。遵循“自愿申报、择优推荐、综合认定、动态管理”的原则，主客观相结合，相关方共同参与，确保程序规范、标准统一，力求公平、公开、公正。

具体工作要求：

（一）做好组织领导，严格执行认定标准。各省（区、市）知识产权局要加强对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初评工作小组，对照认定标准严格考核，做到坚持原则，把握标准，公平公正，对于开展联合培育的地区，可以联合各相关培育方开展全面检查和考核验收工作。要通知各市场配合做好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的满意度调查和实地访查工作。

（二）加大实地考察力度，抓好市场问题整改。各省（区、市）知识产权局要加大对市场的实地考察力度，从相关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立及运行情况、知识产权保护管理能力提升情况和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升情况等方面综合考察市场相关工作进展和积极成效。对在初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沟通反馈，指导并监督相关市场认真整改。

（三）树立市场标杆典型，做好经验复制推广。各省（区、市）知识产权局要以此次认定和续延审查工作为契机，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加大对相关市场的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为扩大宣传影响力，请各省（区、市）知识产权局在提交推荐材料的同时提交关于本地区和相关市场的宣传报道材料。

（来源：7月1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公众号。）

《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该《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7月11日，司法部举行新闻发布会。

主要目标：《意见》提出，到2022年，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公共法律服务体制机制不断完善，服务平台功能有效发挥，服务网络设施全面覆盖、互联互通，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基本形成，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持续推进，人民群众享有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和水平日益提升。

到2035年，基本形成与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目标相适应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全面覆盖、服务机制更加健全、

服务供给优质高效、服务保障坚实有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基本实现，法律服务的群众满意度和社会公信力显著提升，人民群众共享公共法律服务成果基本实现。

主要改革任务：《意见》从四个方面提出了重点任务和具体要求：

一是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均衡配置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加强欠发达地区公共法律服务建设，保障特殊群体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权益。

二是促进公共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积极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党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行职能、促进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正义、国家重大经贸活动和全方位对外开放提供法律服务。

三是创新公共法律服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健全管理机制，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健全评价机制。

四是加大保障力度，推进制度建设，加强队伍建设，强化经费保障，加强科技保障。

（来源：“北大法律信息网”公众号）

社会办医可按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日前，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技部等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卫医发〔2019〕42号）。

根据该通知精神，为促进社会办医的发展，各部委将实施一系列措施。

其中第一大点第（四）小点的重点是：为社会办医“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营利性社会办医，包括诊所等小型医疗机构，可按规定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社会办医可按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应税收优惠。（科技部、财政部、税务总局等部门会同各地负责落实）”。

社会办医包括：康复医疗中心、护理中心、健康体检中心、眼科医院、妇儿医院等医疗机构和连锁化、集团化经营的医学检验实验室、病理诊断中心、医学影像中心、血液透析中心等独立设置的医疗机构等。

（来源：7月9日，“湖北省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公众号。）

国知局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 3629 号建议答复的函

7月10日，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发布了《调整财税政策鼓励知识产权运用的建议》的答复。答复中提到：为探索解决专利评估难问题，国家知识产权局研究制定了专利价值分析指标体系，从专利的权利（法律）风险、技术成熟度、潜在市场规模等三方面对专利的价值度进行分析，指导专利权人进行合理的判断和决策。

（来源：7月11日，“IPRdaily”公众号。）

湖北省

武汉发布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新政策

7月9日，武汉市发改委发布《进一步激发民间投资活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在汉注册落户的本土民营企业新增投资同等享受招商引资政策，规定除有明确依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企业监督检查。

《意见》鼓励民间资本创新。

对固定资产投资达到5000万元以上的工业技术改造项目，按其设备购置与研发设计费用的8%给予最高800万元补助；

对工业智能化改造项目，按其设备购置与研发设计费用的8%给予最高2000万元补助；

对主导制（修）订国际、国家技术标准的民营企业分别给予50万元、25万元奖励；

对牵头组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的民营企业，一次性给予250万元建设经费补助；

对民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给予最高500万元补助。

支持民营金融机构落户武汉，支持线上线下融资对接；《意见》要求，任何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对民间投资设置附加条件、歧视性条款和准入门槛；《意见》要求，建立健全清单管理制度，再取消或者下放一批制约企业生产、投资经营活动的行政权力事项。

（来源：湖北日报）

山东省

省财政优化整合资金 助力培育自主知识产权企业

知识产权创造：对企业首件授权发明专利，择优给予申请费代理费每件最高1万元资助；对企业申请国际专利（PCT）给予每件1万元资助，对获得国外授权发明专利的给予每件每个国家2万元资助，对同一件发明专利在多个国家获得授权的，可最多按5个国家给予10万元资助。

知识产权运用转化：对认定的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项目，每项给予100万元的经费支持。对引进吸收并成功转化实施高价值专利的企业，给予每项最高100万元的奖励；对收储运行新旧动能转换高价值专利500件以上的服务机构，择优给予每家最高200万元的经费补助

知识产权服务：对省内获得“全国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的给予奖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在全国范围内招标高端服务机构，构建知识产权高端服务团队；对企业购买专利权质押保险给予60%的保费补贴，其中对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购买专利权质押保险给予80%的保费补贴；对收储运行新旧动能转换高价值专利500件以上的服务机构，择优给予每家最高200万元的经费补助。

（7月11日，来源于大众日报。）

青岛西海岸新区每年2700万元奖励知识产权

日前，山东青岛西海岸新区发布《关于促进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若干政策》，成为国家机构改革后，山东省出台的首部地方版综合性知识产权政策，政策共涉及9条24项内容。新区每年将拿出2700万元奖励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单项最高奖补200万元。

知识产权创造：突出知识产权创造资助政策延续性，对新注册的马德里商标每件资助7000元，对企事业单位授权的国内发明专利每件资助5000元，企事业单位授权的国外发明专利每件最高资助15万元。同时将国防专利纳入资助范围，享受地方同等待遇。

知识产权保护：引导企业开展防御性知识产权保护，将知识产权综合保险模式覆盖全区，企业购买知识产权综合保险后最高可获得 105 万元保费补贴；支持知识产权试点运营平台和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建设运营机构最高可获得 100 万元的运营补助；对于每年授权发明专利 50 件以上的“专利大户”，则给予最高 50 万元额外补贴。

知识产权运用：支持知识产权在企业品牌创建、质量提升和标准化建设方面的应用，对企事业单位创建的山东名牌、山东服务名牌给予 10 万元奖励，对获中国专利金奖的给予 20 万元奖励。扩大政策受惠面，在对中国质量奖、省长质量奖、市长质量奖获奖企业分别奖励 200 万元、100 万元、50 万元的同时，给予中国质量奖、省长质量奖提名奖企业 100 万元、50 万元奖励，引导企业走高质量发展新路。

（7 月 11，来源于青岛全搜索电子报）

上海市

2019 年上海专利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专利代理监管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国知办发运字〔2019〕13 号）和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司《关于推进 2019 年专利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若干具体事项的函》的要求，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决定自 7 月 15 日起集中开展 2019 年度上海专利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

整治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

整治内容：（一）打击无资质专利代理行为；（二）打击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三）打击专利代理“挂证”行为；（四）打击以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行为。

（7 月 12 日，来源于“IPRdaily”公众号。）

湖南省

《湖南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单位：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专项资金设置年限为 2019 年至 2021 年。

内容：1、明确专项资金管理单位为省财政厅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列为项目支持的重点，主要包括“互联网+”保护、导航预警、省外维权等；

2、明确了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强县、强园、强企业等示范单位的经费支持。对新认定的以及复核通过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给予一次性 100 万元奖励，对新认定的以及复核通过的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传统知识保护）示范县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国家商标品牌创新创业基地给予一次性 50 万奖励，对新认定的以及复核通过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给予一次性 30 万元奖励；

3、提高了湖南专利奖的奖励标准，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由原来一次性给予 7 万元、3 万元和 1 万元奖励调整为 10 万元、5 万元和 3 万元。

（来源：7 月 11 日，中国知识产权报。）

四川省

首次出台专项政策支持知识产权成果进入技术交易市场交易

名称：《成都市关于鼓励知识产权成果进场交易的若干措施》

目的：鼓励知识产权成果在成都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等技术交易市场，通过挂牌交易、拍卖等方式确定价格，完成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等交易，推动知识产权成果“变现”。

内容：政策共十条，采用申报制的方式，有效期三年，每年 6 月由成都市科技局、成都市金融监管局、成都市市场监管局对外发布通知，组织开展申报工作。

- 支持搭建知识产权成果交易平台。鼓励交易平台运用金融科技技术提升服务效率，对成都市批准设立的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一次性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经费补贴，并按照年度实际完成交易及融资总额的1%给予平台奖励，年度奖励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 支持企业进场交易吸纳知识产权成果。对企业择优按交易额和转化投入额的10%，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补助。
- 鼓励中介机构为知识产权成果进场交易提供服务。对成都市2018年3月31日后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分别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20万元的资助。每年对技术转移机构在开展知识产权成果进场交易的服务、业绩、效果及交易额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择优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的年度资助。
- 鼓励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整合全球资源来蓉进场交易。对提供项目在成都市市政府认定的成果交易平台实现交易的中介服务机构，按照不高于交易额的3%给予补贴，单个项目最高补贴金额不超过50万元，单个中介服务机构每年度补贴总额不超过300万元。
- 明确提出强化知识产权成果成交后中试熟化。成都将引导高校院所、投资机构及企业共建实验室、小试中试车间、共享生产线等开放式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平台，提供从实验研究、中试熟化到生产过程所需的仪器设备等资源，开展研发设计、成果推广、技术标准等服务。对符合条件的服务平台，按其总投入的30%，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资助。
(7月11日，成都市科技局召开的新闻通气会上获悉。)

重庆市

重庆市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联盟成立，开启知识产权大数据时代

近日，重庆市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联盟成立。该联盟是依托知识产权大数据，从事产品研发、协同创新、数据应用的区域性、非盈利性组织。专家认为，其将会释放知识产权红利，促进重庆市经济发展，为重庆市创新驱动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保障。

联盟是在重庆市知识产权局的倡议和指导下，由重庆市知识产权信息中心发起成立的。由在渝企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团体和个人自愿参加，依托知识产权大数据，从事产品研发、协同创新、数据应用的区域性、非盈利性组织。目前，该联盟已有 70 余家会员单位和 1437 名个人会员。

联盟将向成员单位开放数据资源，推动专利大数据的广泛应用，提升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能力和水平，以充分挖掘知识产权技术、经济和市场价值，为企业创新发展精准导航，引领企业技术创新、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来源：7 月 12 日，中国知识产权报。）

江西省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地方标准正式发布

单位：由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由江西绿色生态标准创新联盟、江西省标准化研究院、江西省标准化协会等单位共同起草完成。

内容：标准从术语和定义、总则、评价理念、基本要求、评价组织实施等方面对“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进行了规范，将绿色生态的概念转化为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协同、质量引领四大评价要求，

作用：该标准将用于指导江西省绿色生态相关产业的社会团体，对标国际先进水平研制一批绿色生态领域团体标准

（7 月 12 日，来源于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

广东省

《中山市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

目的：7 月 10 日，从广东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中山市近日发布了该意见，此举旨在商标品牌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商标品牌意识进一步强

化，商标品牌保护环境进一步改善，商标品牌战略对经济发展、文化繁荣和社会建设的作用充分显现。

内容：1、到 2022 年，各类商标实现一定数量增长，同时要确保商标品牌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为确保实现 2022 年相关目标，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将逐步强化商标品牌激励机制和公众服务机制，组建镇区商标品牌指导站，政府设立商标品牌战略资助扶持专项资金。

2、设立高效的商标注册受理窗口。为应对商标抢注、侵权等现象，将依托广东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广东商标维权援助服务体系平台，为“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信息化支撑的商标品牌管理和维权服务体系。实施重点商标品牌预警，对广东省名牌、老字号、高新技术企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商标、驰名商标、公共资源商标、区域商标等进行全方位商标动态监测，提供续展、异议、无效宣告等商标预警服务，防止商标抢注，提前应对商标竞争威胁。

3、围绕特色产业创建区域商标品牌。引导、支持行业协会等组织申请注册集体商标或证明商标。强化对集体、证明商标的应用推广，增强中山区域品牌影响力。

（来源于中山日报，此外记者了解到，中山市目前拥有一个集体商标“中山美居”，在此前的广交会、中山美居产品南非展销中心等国内外舞台上，先后多次以“中山美居”的名义展示中山市名优产品，推动了中山产品走向海内外。）

国外

美国

USPTO 宣布境外商标申请人使用美国授权律师的规定

2019 年 7 月 2 日，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宣布了一项新的规定，即永久法定住所或主要营业地位于美国境外的所有商标申请人、注册人以及商标审理和上诉委员会程序中的各方都需要雇佣一名在美国获得执业资格的律

师来代表其处理所有的商标申请事务。新的商标规定将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正式生效。

克罗地亚

7 月 8 日 公布全新《专利法》草案

新法案中最重要的变化是引进了“实用新型”的概念以代替当前的“合意专利”（consensual patent）。此外，新法案还规定要在专利申请的早期阶段完成现有技术检索并出具发明获得专利保护的意見，以帮助权利持有人实施更加高效的风险管理。最后，对当前法案的所有修订将会基于清晰、透明的原则进行整合。

马来西亚

允许将气味、声音、颜色和形状等非传统标志注册为商标

2019 年 7 月 2 日，马来西亚议会通过了《2019 年商标法案》，规定气味、声音、颜色和形状等非传统标志可注册为商标。此前，根据该国《1976 年商标法》（第 175 号）的规定，只有传统商标（例如名称和文字）才能注册为商标。而根据新法的规定，商标的保护范围将延伸至非传统标志，例如形状、声音、气味、颜色、全息图以及动态标志等。

阿联酋

商标局下调商标注册和续展费用

近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商标局则将商标的注册费用和续展费用降低了近 1/3，此举受到了本国和国际商标所有人的称赞。此次官费的下调既适用于新的商标申请，同时也适用于待决商标申请。

阿联酋商标局并不是中东地区近几个月来第一个调整官费的机构。2019年3月，沙特阿拉伯王国商标局宣布将商标官费最多下调80%（尽管目前仍未实施）。而阿联酋商标局此次对官费的调整是否会刺激沙特实施官费下调还有待关注。

（来源：7月11日，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网。）

伊朗

对本国商标注册流程作出调整

近期，伊朗对本国的商标注册流程进行了调整。伊朗将会同时使用两套注册体系，其中一个为马德里体系，另一个则是本国国内的注册体系。

实际上，伊朗加入马德里体系的原因也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当前国内的商标注册体系。按照规定，通过马德里体系提交的商标申请需要在伊朗官方公报上对外公开至少一次，而直接通过该国国内体系提交的申请则必须要对外公示两次。

此外，对公开的商标持有异议者，可在公开后的30天内提出异议申请。若未在此期限内提出异议，有关机构将发出已成功注册商标的证书。但对于那些通过马德里体系提交并完成注册的商标而言，目前伊朗的商标注册机尚不会就此发出公示，因此申请人须自己关注相关进度。

总之，申请人只有在遵守上述流程的情况下才能为自己的商标提供充分保护。

（来源：7月10日，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本期责任编辑：涂瑶 韩肖